

历下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历下创城办〔2022〕2号

历下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历下区“提升城市软实力 创建文明 典范城”2022年度“十大攻坚行动”实施方案》 的通知

各街道，区直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现将《历下区“提升城市软实力 创建文明典范城”2022年度“十大攻坚行动”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历下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5月23日

历下区“提升城市软实力 创建文明典范城” 2022年度“十大攻坚行动”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市“提升城市软实力 创建文明典范城”动员大会精神，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效，提升城市治理能力水平，筑牢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坚实基础，区创城办决定，深入开展“提升城市软实力 创建文明典范城”2022年度“十大攻坚行动”。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即日起至全国文明城市年度测评、全国文明典范城市试点测试结束，全区各级各部门以测评“零失分、得满分”为目标，全面进入攻坚状态，坚持全域创建、全员动员、全民参与，坚持对标整改、巩固提升、同步实施、压茬推进，集中人财物力、优势资源，主攻10项重点任务，打通城市管理堵点痛点，改善提升城乡环境面貌，全面达到或超过创建标准要求，努力在创城工作中当好先锋、作出表率。

二、“十大攻坚行动”内容

1. 市容市貌净化美化绿化攻坚行动。着力破解影响城市面貌、拉低城市形象、破坏环境卫生等突出问题，主次道路机械化保洁率达到100%，“六净一洁一见本色”保洁标准落实落地，统一做好隔离护栏、公交站牌、绿化带、窞井盖等以城市道路为载

体的城市家具一体化综合保洁；加大垃圾箱桶及垃圾转运站清运整治力度，杜绝污水外溢及垃圾暴露现象发生，完善垃圾分类设施标识，彻底清理以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、装修垃圾为主的垃圾死角；对污垢不洁、墙面剥落的道路两侧建筑物外立面进行粉饰出新，保持本色；实施主次干道绿化带、街头绿地补植花草树木、治理绿化缺损、景观绿化美化等增绿工程，大幅增加城市绿量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城管局、区市政工程服务中心、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，各街道）

2. 交通秩序整治攻坚行动。强化交通执法监管，坚决整治行人、电动车闯红灯、乱穿马路、乱道行驶，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、机动车压实线变道等重点问题。深入推进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，全面落实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管理要求，电动自行车挂牌率、驾乘人员安全头盔佩戴率达到100%。严格机动车、非机动车停车秩序管理，合理规划停车位，加大路面管控和处罚力度，加强对全区禁停道路和主次干道的违法停车管理，规范停车秩序。完善共享单车运营维护、车容车貌管理，加强停车管控，引导有序停放。坚持疏堵结合，严格规范店外经营、马路市场，科学划定区域，强化管理措施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城管局、历下交警大队，各街道）

3. 道路设施提升攻坚行动。对城区范围内主次干道路容路况、基础设施、道路名牌、道路照明等存在的重点问题开展拉网式排查整修，高水平组织实施一批道路大中修工程，优化调整道

路护栏、人行道、盲道、缘石坡等道路基础设施，并做好常态化管护；开展道路交通指示牌、路名牌等城市公共标识规范提升行动；开展精细化治理，对路面坑洼、路沿石损坏、窞井盖破损缺失进行全面整治提升，窞井盖完好率 $\geq 98\%$ ；推进城市道路路灯建设，道路照明主干道的亮灯率应达到98%以上，次干道、支路的亮灯率应达到96%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域管局、区市政工程施工服务中心、历下交警大队，各街道）

4. 老旧小区、背街小巷集中整治攻坚行动。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老旧小区、背街小巷基础设施损坏、路面坑洼、绿化缺失、私搭乱建、乱停乱放、楼道内墙面污损破损、堆积杂物、空中线缆凌乱、飞线充电、环境卫生脏乱差等突出问题，建立工作台账，加大整治力度。特别是以农贸市场、交通场站和医院周边老旧小区、背街小巷作为整治重点。增加支路街巷道路清扫清洗频次，达到“一净、五无”标准。集中整治电力线、监控线、路灯线、通信线、驻地单位及居民自拉线等空中管线乱拉乱挂现象，架空管线能埋地的全部埋地敷设，暂时不能埋地的由相应专业经营单位进行梳理规整、集中绑扎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域管局、区市政工程施工服务中心，各街道）

5. 窗口行业服务提升攻坚行动。推动政务大厅、宾馆饭店、医院、银行网点、移动通信等窗口行业全面落实文明城市创建标准要求，认真查摆和纠正行业不正之风，严格落实行业服务管理规范，在显著位置展示行业规范和各类规章制度，建立规范高效

的投诉处理机制，运用多种形式广泛刊播公益广告。服务场所环境卫生干净整洁，无障碍服务等设施设备功能完好，无乱扔杂物、随地吐痰现象，设有明显禁烟标识，无烟区没有吸烟现象。从业人员文明用语，礼貌待人，规范服务，无门难进、脸难看、事难办等突出问题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文旅局、区卫健局、区地方金融监管局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）

6. 社区小区服务提升攻坚行动。以《济南市物业管理条例》施行为契机，全域推进“泉城红色物业”建设，不断提升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率、业主委员会组建率和物业服务企业党组织覆盖率，持续开展街道、社区、业主多方参与的物业服务综合评价，有效规范物业管理行为。组织开展全区小区物业管理专项整治活动，重点整治物业企业“重收费轻服务”、停车管理、环境卫生、堆积杂物、安全管理、公共收益、物业交接等突出问题。全面建立完善物业企业信用管理和信用评级制度，加强物业企业信用成果运用，严格物业行业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。持续开展党员“双报到”活动，集中多方力量、整合社会资源，深入推进飞线充电整治、空中蜘蛛网治理、交通微循环改造等重点任务。建设完善包括便民商业、文体休闲、教育医疗在内的15分钟生活圈，不断扩大覆盖范围、提升服务质量，满足市民日常需求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委区直机关工委、区民政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住建局、区教体局、区卫健局、历下交警大队，

各街道)

7. 公益广告精品提升攻坚行动。持续加大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创城氛围、志愿服务、诚信建设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、文明健康等主要内容的正面宣传力度，依托宣传栏、LED 电子屏、广告牌等载体，合理设置户外公益广告和景观小品，推进户外广告整治提升，提高市民群众对创城的知晓率、支持率和满意率。公益广告根据市、区文明办统一提供模板制作，与周边环境相协调，体现城市品位。突出主次干道、商业大街、公共广场、农贸市场、医院、商超、宾馆、窗口大厅、建筑围挡、社区、小区等重点场所公益广告制作；景观小品要有艺术造型设计；中小学校显著位置设置宣传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“讲文明树新风”公益广告，并宣传展示学生守则等内容；积极开展其他社会宣传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文明办、区工信局、区商务局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地方金融监管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城管局、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、济南古城保护和发展中心、区教体局、区文旅局、区卫健局、历下控股，各街道）

8. 乱贴乱画清理整治攻坚行动。坚持打防并举、疏堵结合、标本兼治、综合整治，严肃查处道路沿线、建筑外墙、灯杆树木、楼道门窗、市政设施上的小广告和乱张贴、乱涂写、乱刻画现象；对非法小广告印刷者、经营者、张贴者、喷涂者查证属实后，依法实施源头打击并进行媒体曝光，情节严重涉嫌违法犯罪的移交公安机关；张贴、涂写、刻画的小广告清除后，建筑物、构筑物

表面应干净整洁，恢复清除区域原貌，与建筑物、构筑物原色保持一致；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小广告治理，在楼道设置信息栏用于张贴便民信息，并定期清理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工信局、区城管局、区市政工程施工中心、历下公安分局，各街道）

9. 重点区域及周边综合整治攻坚行动。将农贸市场、医院、商场超市、城市商贸综合体、综合写字楼和学校等重点公共场所及周边作为重点整治区域，加大管控力度，集中整治规范场所周边及附近社区小区、道路街巷的环境脏乱、道路破损、违规停车、绿化缺失、设施损坏、私搭乱建、乱拉线缆、乱涂乱画等违法违规或不文明现象。强力净化校园周边环境，确保中小学校周边 200 米范围内无网吧、电子游戏厅、歌舞厅、酒吧、卡拉 OK 厅、台球厅等娱乐场所，无非法行医或以人流、性病治疗业务为主的诊所，无从事非法经营活动的游商和无证照摊点，无烟酒、彩票销售网点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城管局、区教体局、区文旅局、区卫健局、历下交警大队，各街道）

10. 不文明行为集中整治攻坚行动。以不文明养犬、乱扔垃圾、随地吐痰、车窗抛物、禁烟场所吸烟等高发多发难控的不文明现象为重点，加大《济南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执行力度，完善各类文明行为引导和不文明行为禁止宣传标识，针对突出问题集中开展联合整治行动，形成依法依规、严管严控各类不文明行为的高压态势。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（所、站）组织志愿者集中

开展文明引导、文明劝阻等文明实践活动，划片分区、无缝衔接，在各类公共场所普及文明礼仪规范，引导市民遵规守礼，自觉抵制不文明行为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委宣传部、区城管局、区卫健局、历下公安分局、历下交警大队，各街道）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区创城办发挥统筹协调作用，研究解决创建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，确保各项工作稳步推进。各单位调整充实创城工作领导机构，实行“一把手”负责制，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结合各自职能任务，制定本辖区、本部门、本单位具体举措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力落实。

2. 狠抓工作落实。区创城办成立“十大攻坚行动”专项工作小组，建立协调会商机制，强化攻坚克难力度。区直各有关单位、各街道要围绕目标任务，成立工作专班，建立工作台账，明确工作任务、责任人和完成时限，确保辖区内、行业内每个点位标准明晰，每名人员恪尽职守，有力推动工作任务落地落实落细。

3. 严格督查问责。严格落实创建工作督导考核机制，区创城办将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实地督导、明察暗访，对任务落实不力的予以通报批评，对不认真履行职责、工作不力造成失分扣分的有关责任人、责任单位严肃问责。